

# 《租界！租界！》那些年的威海卫

## 四十万字介绍了百余年前，威海卫在英租时期的社会生活

□记者 吕修全 报道

**本报12月11日讯** 近日，一部揭示了英租威海卫32年尘封、真实历史的40万字长篇小说《租界！租界！》由重庆出版集团出版面世。11月底，《租界！租界！》出版方在北京召开研讨会。该书作者、文登籍作家徐承伦，通过该部小说向世人介绍了威海卫英租时期真实的社会生活。

1898年，大英帝国的“米字旗”在威海卫升起，宣示着这片古

老的东方土地变成了英租界。1898年至1930年这32年间，东西方文明、文化在威海卫演绎了剧烈的撞击和绵长的融合……威海卫城内的丛府、温泉大庄园的主人、晚晴秀才丛先生是典型的儒家书生，在威海卫遭遇野蛮强租时，率领民众愤起抗英。但英人之善治、西风之沐化，使丛先生这一“不召之臣”踏上了和租界当局既抗争又合作的漫长之路。

2006年，文登籍作家徐承伦摒弃杂务，住进威海市档案局，潜

心研读英租威海卫时期的档案资料。2007年夏，通过一年多时间的沉淀和构思，徐承伦开始动笔创作长篇小说《租界！租界！》。创作期间，作者鲜有在凌晨2点前休息，夙夜不懈呕心沥血。2010年底，通过近4年的努力，数易其稿，徐承伦终于完成了40万字长篇小说《租界！租界！》的创作。

近日，徐承伦接受了本报的独家专访。谈及创作初衷，徐承伦认为自己全面了解到英租威海卫的历史后，感觉“有责任还原历

史”。英租威海卫时期，英国人向威海引进西方文明及法制，发展教育、卫生事业，推进了威海的近代化进程。而威海卫人基于传统的儒家观念，在抗争殖民侵略时吸收、接纳了西方文明，并将后者逐渐融入自己的生活之中。

今年10月，长篇小说《租界！租界！》由重庆出版集团出版后，马上在网络引起广泛关注，现已陆续在网络、全国各大书店铺开销售，并于11月底在北京召开此书研讨会。威海市区“读来读去”

书店已进购了第一批160本《租界！租界！》，销量可观。

●相关链接：

徐承伦，威海市作协副主席，国家一级作家。1958年出生于山东省文登县。1975年高中毕业后参军入伍，在某部文工团做文艺兵，当兵期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先后在《十月》等大型刊物发表了20部中篇小说及数十部短篇小说，《租界！租界！》是其出版的第3部长篇小说。

## 员工不加班被扣二百元

公司称，因员工不服从管理则要扣工资

□记者 许君丽 报道

□通讯员 隋海英

**本报12月11日讯** 文登某服装厂员工陈某因事向公司请假不加班，但公司以交货期紧为由未批准。最终陈某因两天没有加班，公司便以不服从单位管理为由，扣发陈某工资200元。近日，经过文登市劳动监察部门调解，陈某5日领到扣发的工资。

今年5月，陈某到文登某服装厂工作。11月，由于厂子订单较多，为了按时交货，在与全部职工协商后，工厂决定连续三天加班三个小时。但第二天加班时，陈某因有事向公司请假，可公司以交货期紧为由并未同意。陈某无奈家中有事，当晚和

第三天晚上都没有加班。月底，单位以陈某不服从单位管理为由，扣发陈某工资200元。

12月3日，陈某向文登市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投诉，要求单位补发扣发的工资。文登市劳动监察处工作人员表示，《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劳动者加班。《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但法律没有规定，大多数劳动者愿意加班的情况下，少数不愿加班的人也得加班。所以，劳动者不同意加班，单位不能强迫加班。经调解后，12月5日，陈某领到了扣发的工资。



## 数字化地理教室启用

10日，威海市义务教育学段首个数字化地理教室，在文登南海实验学校正式建成并投入使用。该数字化地理教室投资40多万元，由数字星球系统和语音地图两大部分组成，其中数字星球系统是目前国内唯一实现三维立体动态展示的单体数字化教学仪器。图为11日该校初一二班学生在数字化地理教室上课。

通讯员 刘斌 摄影报道

## 两人重复领取遗属补助费

环翠区人社局收回被多领遗属补助费26060元

□记者 许君丽 报道

□通讯员 陈鹏远

**本报12月11日讯** 近日，记者从环翠区人社局了解到，11月份，环翠区人社局先后两次收回，因遗属人员重复领取的遗属补助费共计26060元。

王某既是工伤职工又是退休人员，今年9月去世后，其亲属领取了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和工伤保险丧葬补助金等遗属补助费。但11月份，环翠区人社局追回被多领的遗属补助费15030元，其家人对此很不解。

对此，环翠区人社局的工作人员解释，既享受丧葬补助金又享受抚恤金待遇，遗属不能申领双份丧葬补助金。根据《社会保险法》第49条规定，个人死亡同时符合领取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工伤保险丧葬补助金和失业保险丧葬补助金条件的，其遗属只能选择领取其中的一项。工作人员所追回的遗属补助费是遗属人员多领取的。据悉，11月份，环翠区人社局先后收回两名遗属人员重复领取的遗属补助费26060元。

同时，对于遗属享受生活困难补助对象，法律也有明确规定，必

须是由死者生前主要负责供养、且无固定收入的遗属，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父、母（包括抚养死者长大的抚养人，下同）、配偶，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0周岁，或未满上述年龄但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的；子女（包括遗腹子女、养子女、前妻或前夫所生子女）、弟妹（包括同父异母或者同母异父弟妹）年未满16周岁，或虽已年满16周岁但尚在全日制普通中学或全日制大中专院校学习的，或因残、病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丧失劳动能力的。上述人员若同时存在，可填表提出申请，经批准后分别享受生活困难补助。